

一、物品与厂商资料

物品名称: 聚酰胺 (PA6T)
物品编号: E630
制造商或供货商名称: 东莞市华晶电子有限公司 制造商或供货商地址: 东莞市常平镇黄泥塘禾石路 1 号
咨询者姓名: 董先生 联络电话: 0769-81089582 传真: 0769-81089581

二、成分辨识资料

中英文名称: PA6T		
化学品名称	CAS NO.	含量 (%)
PA6T 树脂	24938-70-3	67
玻璃纤维	65997-17-3	30
助剂	NA	3

三、危害辨识数据

最 重 要 危 害 效 应	进入人体之途径: <input type="checkbox"/> 吞食 <input type="checkbox"/> 皮肤接触 <input type="checkbox"/> 吸入
	健康危害效应: 急性: 无 慢性: 无
	健康危害效应
	眼睛: 没有有效数据。
	皮肤: 熔融时接触会烫伤。
	吸入: 料粒不大可能吸入。
	食入: 没有显著有害效应。

四、急救措施

不同暴露途径之急救方法: 吸 入: 若吸入熔融树脂产生的气体较多时, 若需立刻送医治疗。 皮肤接触: 若接触到熔胶, 用清水冲洗, 若有不适, 立刻送医治疗。 眼睛接触: 若眼睛接触到塑胶粉末, 用水冲洗十五分钟以上如需要, 到医院治疗。 食 入: 催吐, 以清水漱口。

五、消防措施

灭火材料: 水、泡沫、干粉
灭火时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 无。
特殊灭火程序: 移除可燃物。
灭火者访护: 消防人员使用供氧式呼吸防护具。

六、泄漏处理方法

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

处置人员在处置过程中应穿戴适当的防护装备,避免皮肤和眼睛接触,避免吸入粉尘。事故处置完成后,应遵循严格的全身清洗程序。

保持泄漏区域的充分通风,移走一切点火源(包括非防爆型的电气设备)大量泄漏情况下,疏散所有不必要的和无防护的人员至上风向安全区域。如产品残留在路面、地面上,可能引起滑跌,切勿接触或踩踏泄漏物。防止扬尘和粉尘积聚。

环境保护措施:

切勿将本品冲入土壤、下水道、排水沟或其他任何水体。将所收集的泄漏物当作工业有害废弃物处置。

泄漏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及所使用的处置材料:

扫除或使用吸尘器收容泄漏物,并将其置于化学废弃容器中。用大量的水冲洗泄漏区域的残留泄漏物,并建议对清洗水进行回收处置。

水中泄漏:一旦本品意外地进入河流、湖泊或海洋,立即通知有关部门,并依照任何适用的法规来采取必要的措施。避免水生动物和鸟类摄取。

防止发生次生灾害的预防措施:

处理后应彻底清洁受污染的地面。确保移走泄漏区域现场任何的点火源,并对现场进行充分地通风,以免二次事故的发生。

七、安全处置与储存方法

安全处置注意事项和措施: 操作应在通风良好区域进行,提供局部通排风系统,并注意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调修设备。室内操作时需检测作业环境,确保能有效的改善环境。成型作业时,设置有效的局部通排风设备,排出熔融处理中产生的气体,避免吸入。搬运过程应防止容器泄漏;如产品残留在地面上,可能引起滑跌,应及时清理。室温下颗粒状树脂不会燃烧或爆炸,但作业场所应消除一切点火源(包括非防爆型电气设备)操作过程中避免不必要的高温。不要将高温树脂滞留在加工机器中数小时,应及时清理。采取措施,预防静电危害。将粉尘源完全封闭。

尽量减少切割、研磨操作,设计尽量不产生粉尘的作业程序。杜绝野蛮操作或抛掷。玻璃纤维与路上的粉尘相似,对人体的危害很小,但需要采取适当的措施,避免无谓的吸入。将车间分区,避免玻璃纤维粉尘扩散。一般操作处理条件下玻璃纤维不会以单独物质的形式暴露,而是存在于混合颗粒中。但根据环境和操作条件,切割、接地或燃烧含玻璃纤维的颗粒或熔融部件时,应尽量减少玻璃纤维或含玻璃纤维的粉尘的暴露。皮肤对玻璃纤维过敏的工人应穿合适的防护服,尽量减少皮肤暴露。操作人员应参考“第八部分”内容进行合适的个体防护,如防尘面罩、防护眼镜和手套,避免直接接触高温树脂和吸入粉尘。作业场所禁止吸烟和饮食,作业完毕应立即脱掉受污染的衣着和防护装备,并沐浴、更衣,不要用手擦脸、颈部或胳膊。需注意不能在洗衣房清洗衣物,避免玻璃纤维污染洗衣房。

储存:

安全储存条件: 储存于阴凉、干燥、通风良好的区域。避免阳光直射和高温。远离热源和引火源,严禁烟火。

安全技术措施: 保持容器密封完好。

包装材料: 无资料

八、暴露预防措施

容许湿度: (TLV) 未定

通风设备: 排除粉, 烟及气体时使用。

个人防护:

眼部: 使用安全眼镜或护目镜。

呼吸: 使用含有中、低有机蒸气滤罐之面具。

手部: 接触熔胶时使用皮手套。

防护衣服设备: 1. 安全鞋. 2. 工作区须有紧急冲淋器。

个人卫生: 1. 工作后速脱掉污染衣物, 且须告知洗衣人员污染危害性。

2. 工作场所严禁吸烟或饮食。

3. 处理本物质后须及时洗手。

4. 维持作业场所清洁。

九、物理及化学性质

刺激性: 分解后之塑料所产生的烟及蒸气会刺激眼睛。

十、安定性及反应性

稳定性: 在正常的和推荐的操作、储存及处置条件下性质稳定。没有氧化性、自反应性、挥发性。

危险反应: 无资料

应避免的条件: 防止扬尘和粉尘积聚。

禁配物: 无资料

危险的分解产物: 碳氧化物之有毒或有害之气体等。

十一、毒性资料

急毒性:

吸入: 用火燃烧产生气体会引起呼吸道之刺激与咳嗽。曝露在高浓度的气体时会导致反胃、刺痛、与口腔和喉咙干燥, 困倦、头痛、眩晕、失去知觉、呼吸麻痹与死亡, 另外也会窒息。

食入: 不大可能食入, 但会造成口腔与喉咙的创伤。

皮肤: 会引起瘙痒。

眼睛: 燃烧产生的气体会引起刺激

局部效应: 没有有效数据。

致敏感性: 没有有效数据。

慢毒性或长期毒性:

食入: 没有有效数据。

吸入: 没有有效数据。

皮肤: 没有有效数据。

眼睛: 没有有效数据。

十二、生态资料

为防止被海洋生物及鸟类取食, 严禁丢弃海洋或水域。

十三、废弃物处理及处置

废弃化学品: 必须依照当地和国家的法律法规进行处置。严禁将该产品倾倒入土壤、下水道、排水沟、地下水或任何水体中。建议采用焚烧法处置。建议采用配备后加力燃烧室和洗涤装置的化学焚烧炉进行焚烧处置。

污染包装物: 残留有本品的所有容器或包装物也必须依照地方和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置。空的容器会有产品残留, 需彻底清空后按照相关说明处置。处置前彻底清空并清洗容器。处置作业人员的个体防护措施参见"第八部分"的内容。

废弃注意事项: 如果委托专业废弃物处置机构进行处理, 则需签订合同, 并使其明确废弃物内容。如产品或其生产、使用等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经判定属于危险废物的, 需按照国家相关废弃物处置规定进行合理处置。

十四、运送资料

未分类

十五、适用法规

标示:

危害警告讯息: 难燃。

危害防范措施:

1. 置于阴凉且通风良好处。
2. 远离火源。
3. 配戴护目镜/防毒面具。
4. 使用化学干粉, 泡沫及水雾。

使用法规:

劳工安全卫生设备规则

危险物与有害物能通识规则

道路交通安全规则

事业废弃物储存清除处理方法及措施标准

防护衣服设备: 1. 安全鞋。

2. 工作区须有紧急冲淋器。

个人卫生: 1. 工作后速脱掉污染衣物, 且须告知洗衣人员污染危害性。

2. 工作场所严禁吸烟或饮食。
3. 处理本物质后须及时洗手。
4. 维持作业场所清洁。

十六、其它数据

免责声明: 本 SDS 的信息仅适用于所指定的产品, 除非特别指明, 对于本产品与其他物质的混合物等情况不适用。本 SDS 只为那些受过适当专业训练的该产品的使用人员提供产品使用安全方面的资料。本 SDS 的使用者, 在特殊的使用条件下必须对该 SDS 的适用性做出独立判断。在特殊的使用场合下, 由于使用本 SDS 所导致的伤害, 本 SDS 的编写者将不负任何责任。本文件记载了产品的安全信息。关于质量保证上的必要条件请参照技术资料, 规格说明书等。如需更多的信息, 请与本公司进行联系。

